**《封闭驾驶室三轮摩托车的玻璃安装、风窗玻璃刮水和洗涤系统、除霜和除雾系统技术规范》团体标准**

**编制说明**

**（征求意见稿）**

**中国摩托车商会**

**天津内燃机研究所（天津摩托车技术中心）**

**2024年6月**

**封闭驾驶室三轮摩托车的玻璃安装、风窗玻璃刮水和洗涤系统、除霜和除雾系统技术规范（征求意见稿）**

**编制说明**

1. 工作简况
   1. 任务来源

本标准任务来源于中国摩托车商会2023年8月1日下发的中国摩托车商会“关于《电动摩托车和电动轻便摩托车多模组电机及控制器技术条件》等7 项团体标准立项公示的函”，计划编号为“中摩商通〔2023〕61 号”。

本标准承担单位为天津内燃机研究所（天津摩托车技术中心）、中汽研汽车检验中心（天津）有限公司。参加单位包括宗申产业集团有限公司、力帆实业(集团)股份有限公司、重庆隆鑫机车有限公司。

* 1. 标准制定背景

目前国内一直在生产和销售带车身的封闭三轮摩托车产品，主要用于载客领域。这种三轮车产品与普通摩托车产品相比较，配置上增加了风窗玻璃及相应的洗涤系统、除霜和除雾系统等。这些系统的质量好坏会影响的车辆的视野和驾驶安全，目前国内对这些系统要求的标准和法规还是空白，不利于产品质量的管理和控制。

欧盟EU/3/2014法规中有封闭三轮摩托车的玻璃安装、挡风玻璃刮水和洗涤系统、除霜和除雾系统技术要求及试验方法内容，属于强制性的要求，我国出口到欧盟的车辆要进行此方面的检测。

因此如果制定出相关标准，可以完善我国的摩托车行业的标准体系，有利于我国的法规体系与国际接轨，提高我国的摩托车产品质量，便于产品国际互认。

* 1. 工作过程

标准编制任务下达后，天津内燃机研究所（天津摩托车技术中心）、中汽研汽车检验中心（天津）有限公司于2023年8月召集相关单位成立了编制组，对相关的国际法规和国内标准进行调研，组织召开多次工作会议和技术交流，并在工作组内部开展技术验证工作，为标准起草工作打下了坚实基础。2024年4月根据前一阶段研究和验证情况完成了标准修订草案，并在工作组内部开展了多轮意见征集与讨论，于2024年6月形成了标准征求意见稿。

1. 标准编制原则和主要技术内容
   1. 标准编制原则

本标准根据《中国摩托车商会团体标准管理办法》，并按照 GB/T 1.1-2020《标准化工作导则 第1部分标准化文件的结构和起草规则》规定的格式编写。

本标准的编制，参考吸收了已有国内外相关标准，并结合行业发展趋势，完善了摩托车风窗玻璃刮水和洗涤系统、除霜和除雾系统相关技术要求。

本标准主要定义了用于封闭驾驶室三轮摩托车的玻璃安装、风窗玻璃刮水和洗涤系统、除霜和除雾系统技术规范、技术要求、试验条件。

技术内容主要以欧规COMMISSION DELEGATED REGULATION (EU) No 3/2014 of 24 October 2013 Article 2、ECE R17 R4 Annex 3、EU R1008/2010 ANNEX III、Appendix 4、UNECE R43 Revision 4为基础，同时参照GB 15085-2013《汽车风窗玻璃刮水器和洗涤器性能要求和试验方法》、GB11555-2009《汽车风窗玻璃除霜和除雾系统》、GB11562-2014《汽车驾驶员前方视野要求及测量方法》、GB/T 29120-2012《H点和R点确定程序》等标准。在标准前期研究过程中，确定了车型分类、人员核定等技术内容。

* 1. 适用范围

本文件规定了车身部分或全部封闭驾驶人的三轮摩托车的试验方法。

本标准适用于车身部分或全部封闭驾驶人的三轮摩托车。

* 1. 标准总体框架

本标准包括术语和定义、技术要求、试验方法、附录（规范性）等相关内容。

* 1. 试验循环过程

本标准基于“GB 15085-2013《汽车风窗玻璃刮水器和洗涤器性能要求和试验方法》”和“GB11555-2009《汽车风窗玻璃除霜和除雾系统》”，规定了多方面的技术要求和检验方法，主要对风窗玻璃刮水器和洗涤器性能、风窗玻璃除霜和除雾系统进行了试验验证，并对玻璃安装要求、风窗玻璃刮水系统性能要求、风窗玻璃洗涤系统性能要求、风窗玻璃除霜性能要求、风窗玻璃除雾性能要求、等方面提出了要求和试验方法。

1. 主要试验（或）验证情况分析

标准编制过程中，天津内燃机研究所（天津摩托车技术中心）、中汽研汽车检验中心（天津）有限公司组织各单位开展了大量验证和分析工作，主要包括：

* 选择典型车型开展了试验规程研究和验证；
* 组织工作单位开展基于各个车型的风窗玻璃刮水和洗涤系统、除霜和除雾系统验证工作；

1. 标准中是否涉及专利情况说明

本标准不涉及具体专利结构。

1. 预期达到的社会效益、对产业发展的作用等情况

本标准是摩托车行业首次制定的风窗玻璃刮水和洗涤系统、除霜和除雾系统标准。通过本标准的制定，有利于摩托车行业的整体发展和进步，为政府道路主管部门机动车驾驶安全的管理提供了依据及方法。

1. 采用国际标准和国外先进标准情况

本标准参照欧洲标准COMMISSION DELEGATED REGULATION (EU) No 3/2014 of 24 October 2013 Article 2、ECE R17 R4 Annex 3、EU R1008/2010 ANNEX III、Appendix 4、UNECE R43 Revision 4的部分技术内容，并根据行业技术发展实际情况进行了适当修改。

1. 在标准体系中的位置，与现行相关法律、法规、规章及相关标准，特别是强制性标准的协调性。

本标准是我国三轮摩托车风窗玻璃刮水和洗涤系统、除霜和除雾系统的新团体标准，国内尚无相关的标准，封闭驾驶室三轮摩托车可依据本标准进行试验测定。

本标准符合国家有关法律、法规和相关强制性标准的要求，与现行的国家标准、行业标准相协调。

1. 重大分歧意见的处理过程和依据

本标准修订过程中无重大分歧。

1. 标准性质的建议说明

本标准为中国摩托车商会团体标准，供商会内摩托车生产企业或相关气门生产企业使用。

1. 贯彻标准的要求和措施建议

本标准实施后，建议在商会内摩托车生产企业及配套气门生产企业宣贯执行。

1. 废止现行相关标准的建议

无。

1. 其它应予说明的事项

无。